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49

可持续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奥桑·奥德先生(也门)

一. 引言

1. 大会 2008 年 9 月 19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以下标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二委员会。

“可持续发展：

“(a)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b)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c)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d) 为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e)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f) 生物多样性公约；

“(g)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报告”。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 8 部分印发，文号分别为 A/63/414 和 Add. 1-7。



2. 第二委员会在 2008 年 10 月 27 日和 28 日第 17 至 20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委员会审议该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 (A/C. 2/63/SR. 17-20)。并请注意委员会在 10 月 6 日至 8 日第 2 至第 6 次会议举行的一般性辩论 (见 A/C. 2/63/SR. 2-6)。在 2008 年 10 月 28 日, 11 月 18 日、20 日、25 日和 26 日第 19 和 27 至 30 次会议上就该项目采取了行动 (见 A/C. 2/63/SR. 19 和 27-30)。委员会进一步审议该项目的情况将载于本报告增编。

3. 为审议这个项目, 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

议程项目 49

可持续发展

秘书长关于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的报告 (A/63/76-E/2008/54)

秘书长关于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报告 (A/63/225)

2008 年 3 月 14 日苏丹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 (A/63/66)

2008 年 10 月 3 日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63/464)

2008 年 10 月 30 日乌兹别克斯坦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C. 2/63/6)

议程项目 49(a)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A/63/304)

2008 年 10 月 6 日纳米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C. 2/63/3)

议程项目 49(b)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秘书长关于《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的报告 (A/63/296)

题为“为今世后代努力实现加勒比海的可持续发展”秘书长的报告 (A/63/297)

议程项目 49(c)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秘书长关于国际减少灾害战略执行情况的报告 (A/63/351)

2008 年 9 月 3 日塔吉克斯坦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63/347)

议程项目 49(d)

为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执行情况的说明 (A/63/294)

2008 年 10 月 6 日纳米比亚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C. 2/63/3)

议程项目 49(e)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执行情况的说明 (A/63/294)

2008 年 10 月 6 日纳米比亚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C. 2/63/3)

议程项目 49(f)

生物多样性公约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项环境公约执行情况的说明 (A/63/294)

2008 年 10 月 6 日纳米比亚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C. 2/63/3)

议程项目 49(g)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报告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报告¹

4. 在 10 月 27 日第 17 次会议上作介绍性发言的有：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就分项目(a)和(b))；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就分项目(c))；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执行秘书(就分项目(d))；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就分项目(f))；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就分项目(e))；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西亚区域办事处主任(就议程项目 49)；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纽约联络处主任(就分项目(g)) (见 A/C. 2/63/SR. 17)。

二. 各项提案的审议经过

A. 决议草案 A/C. 2/63/L. 2/Rev. 1

5. 在 10 月 28 日第 19 次会议上，埃塞俄比亚代表介绍了题为“国际化学年”的决议草案(A/C. 2/63/L. 2/Rev. 1)。后来又有亚美尼亚、巴西、智利、古巴、朝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63/25)。

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埃及、加蓬、加纳、圭亚那、伊拉克、以色列、日本、肯尼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拉维、摩洛哥、尼日利亚、阿曼、菲律宾、大韩民国、卢旺达、塞拉利昂、南非、斯威士兰、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越南和也门加入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

6. 在 11 月 20 日第 28 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7. 在同次会议上，埃塞俄比亚代表发了言(见 A/C. 2/63/SR. 28)。

8. 也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2/63/L. 2/Rev. 1(见第 20 段，决议草案一)。

B. 决议草案 A/C. 2/63/L. 3/Rev. 1

9. 在 10 月 28 日第 19 次会议上，土库曼斯坦代表以阿富汗、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冰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巴基斯坦、大韩民国、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和乌兹别克斯坦的名义介绍了题为“可靠和稳定能源转运及其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的作用”的决议草案(A/C. 2/63/L. 3/Rev. 1)。后来又有加拿大、智利、埃及、约旦、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²加入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

10. 在 11 月 25 日第 29 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1. 在同次会议上，土库曼斯坦代表对决议草案进行了口头修正，删除了序言部分最后一段，该段案文如下：

“**欢迎**旨在改善获得可靠、负担得起、经济上可行、社会容许和无害环境的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能源服务的各种倡议，以便有助于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12. 也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议草案 A/C. 2/63/L. 3/Rev. 1(见第 20 段，决议草案二)。

C. 决议草案 A/C. 2/63/L. 24 和 Rev. 1

13. 在 11 月 18 日第 27 次会议上，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介绍了题为“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决议草案(A/C. 2/63/L. 24)，案文如下：

² 后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退出了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大会，

“回顾其关于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94 号和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88 号决议，

“重申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成果，特别是会议《宣言》原则 7，其中要求各国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防止海洋污染，

“强调需按照国际法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

“考虑到 1992 年《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特别是原则 16，其中规定，原则上，污染者应该承担污染清理费用，并考虑到《21 世纪议程》第 17 章，

“再一次极为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空军 2006 年 7 月 15 日蓄意炸毁紧靠为公共服务的民用设施黎巴嫩吉耶发电厂的储油罐，造成环境大灾难，使浮油覆盖了黎巴嫩的整个海岸线并扩展到叙利亚海岸线，

“再一次赞赏地注意到各捐助国和国际组织通过双边和多边渠道，包括 2006 年 8 月 17 日举行的应对东地中海海洋污染事件的雅典协调会以及 2006 年 8 月 31 日举行的协助黎巴嫩早日恢复问题斯德哥尔摩会议，为黎巴嫩的早日恢复和重建提供援助，

“1. 注意到秘书长有关大会关于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88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2. 重申深为关切以色列空军蓄意炸毁紧靠为公共服务的民用设施黎巴嫩吉耶发电厂的储油罐对黎巴嫩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不利影响；

“3. 认为浮油严重污染了黎巴嫩海岸并部分污染了叙利亚海岸，对黎巴嫩自然资源、生物多样性、渔业和旅游业及其人类健康具有不利影响，进而对黎巴嫩的生计和经济产生了严重影响；

“4. 要求以色列政府承担责任，迅速向黎巴嫩政府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为清理和修复这次炸毁行动造成的环境破坏包括恢复海洋环境而支付的费用作出适当赔偿，并深感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政府不遵守第 62/188 号决议第 4 段；

“5. 重申必须充分和全面地执行关于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第 61/194 和 62/188 号决议；

“6. 赞赏黎巴嫩政府所做的努力以及会员国、区域和国际组织、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努力发起清理和恢复被污染海岸的

行动，并鼓励会员国和上述实体继续向黎巴嫩政府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完成清理和恢复行动，以便保护黎巴嫩及东地中海盆地的生态；

“7. **决定** 设立东地中海漏油复原自愿信托基金，以便援助及支助直接受影响的国家采用无害环境的方式，从清理到妥善处置油污废料，综合处理因以色列空军炸毁吉耶发电厂的储油罐而造成的环境大灾难，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结束前落实这一决定；

“8. **请** 各国、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向信托基金自愿捐款；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动员国际技术援助和财政援助，以确保东地中海漏油复原自愿信托基金有足够的、适当的资源；

“9. **确认** 浮油具有多种层面的不利影响，请秘书长在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

14. 在 11 月 26 日第 30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了题为“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订正决议草案(A/C.2/63/L.24/Rev.1)。

1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6. 也在同次会议上，黎巴嫩及安提瓜和巴布达口头修正了经订正的决议草案。

17.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以 154 票赞成、5 票反对、3 票弃权的记录表决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议草案 A/C.2/63/L.24/Rev.1(见第 20 段，决议草案三)。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佛得角、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

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帕劳、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喀麦隆、乍得、哥伦比亚。

18. 决议草案通过后，法国代表(以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的名义)和以色列代表发言解释投票立场(见 A/C. 2/63/SR. 30)。

19. 黎巴嫩代表发了言(见 A/C. 2/63/SR. 30)。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20.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国际化学年

大会，

回顾其 2006 年 12 月 20 日关于宣布国际年的第 61/185 号决议，

承认人类对世界物质特性的认识是特别基于我们的化学知识，

强调化学教育对解决全球气候变化等挑战、提供可持续的清洁水源、食品和能源并为全人类的福祉维护健康的环境至关重要，

考虑到化学及其应用可生产医药、燃料、金属、乃至几乎所有其他制成品，

意识到 2011 年是玛丽亚·斯克洛多夫斯卡·居里获得诺贝尔化学奖一百周年，因而是表彰妇女对科学所做贡献的好时机，

还意识到 2011 年是国际化学学会联合会成立一百周年，因而是强调国际科学合作的必要性的好时机，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执行局第一百七十九届会议通过提议，由联合国宣布 2011 年为国际化学年，并注意到国际纯粹与应用化学联合会在其 2007 年理事会会议上一致通过决议，宣布 2011 年为国际化学年，

确认国际纯粹与应用化学联合会在协调和促进世界各国和区域化学领域活动方面的领导作用，

1. 决定宣布 2011 年为国际化学年；
2. 指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为国际年的牵头机构和协调中心，请教科文组织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实体、国际纯粹与应用化学联合会及其在全世界的联系组织和联合会进行合作，组织这一年将开展的活动，并在这方面注意到国际年的活动资金将来自包括私营部门在内的自愿捐款；
3. 鼓励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所有其他行动者利用国际年促进各级采取行动，以提高公众对于化学重要性的认识，并推广新知识，推广化学领域的各种活动。

决议草案二

可靠和稳定能源转运及其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的作用

大会，

铭记能源转运在全球进程中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

认识到中亚和所有其他运输和通信枢纽的重要性及其在生产能源和将能源运往国际市场方面的关键作用，

注意到稳定、有效和可靠的能源运输作为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关键因素，符合整个国际社会的利益，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 和《21 世纪议程》² 的各项原则，并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³ 内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建议和结论，

1. 欢迎在建立运输系统和管道方面的国际合作；
2. 认识到有必要进行广泛的国际合作，以确定如何确保通过管道和其他运输系统可靠地向国际市场运输能源；
3. 欢迎土库曼斯坦关于在 2009 年举行一次高级别国际会议的倡议，以便讨论确保可靠和稳定地向国际市场运输能源的问题。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3. I. 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03. II. A. 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决议草案三 黎巴嫩海岸的浮油

大会，

回顾其关于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94 号和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88 号决议，

重申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成果，特别是会议《宣言》¹ 原则 7，其中要求各国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防止海洋污染，

强调需按照国际法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

考虑到 1992 年《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² 特别是原则 16，其中规定，原则上，污染者应该承担污染清理费用，并考虑到《21 世纪议程》³ 第 17 章，

再一次极为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空军 2006 年 7 月 15 日炸毁紧靠黎巴嫩吉耶发电厂的储油罐，造成环境灾难，使浮油覆盖了黎巴嫩的整个海岸线并扩展到叙利亚海岸线，

再一次赞赏地注意到各捐助国和国际组织通过双边和多边渠道，包括 2006 年 8 月 17 日举行的应对东地中海海洋污染事件的雅典协调会以及 2006 年 8 月 31 日举行的协助黎巴嫩早日恢复问题斯德哥尔摩会议，为黎巴嫩的早日恢复和重建提供援助，

1. 注意到秘书长有关大会关于黎巴嫩海岸的浮油的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88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⁴

2. 重申深为关切以色列空军炸毁紧靠黎巴嫩吉耶发电厂的储油罐对黎巴嫩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不利影响；

3. 认为浮油严重污染了黎巴嫩海岸并部分污染了叙利亚海岸，对黎巴嫩自然资源、生物多样性、渔业和旅游业及其人类健康具有不利影响，进而对黎巴嫩的生计和经济产生了严重影响；

¹ 见《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报告，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斯德哥尔摩》(A/CONF. 48/14/Rev. 1)，第一部分，第一章。

²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3. I. 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³ 同上，附件二。

⁴ A/63/225。

4. **要求**以色列政府承担责任，迅速向黎巴嫩政府和直接遭受浮油影响的其它国家政府，如海岸被部分污染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为修复这次炸毁行动造成的环境破坏包括恢复海洋环境而支付的费用作出适当赔偿；

5. **表示赞赏**黎巴嫩政府所做的努力以及会员国、区域和国际组织、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努力发起清理和恢复被污染海岸的行动，并鼓励会员国和上述实体继续向黎巴嫩政府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完成清理和恢复行动，以便保护黎巴嫩及东地中海盆地的生态；

6. **决定**利用自愿捐款设立东地中海漏油复原自愿信托基金，以便援助及支助直接受影响的国家采用无害环境的方式，从清理到妥善处置油污废料，综合处理因吉耶发电厂的储油罐被毁而造成的环境灾难，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结束前落实这一决定；

7. **请**各国、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向信托基金自愿捐款，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动员国际技术援助和财政援助，以确保东地中海漏油复原自愿信托基金有足够的、适当的资源；

8. **确认**浮油具有多种层面的不利影响，请秘书长在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